

九龙城区议会
文娱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
第九次会议记录

日期: 2013年4月11日(星期四)

时间: 下午2时40分

地点: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会议室

出席者:

主席: 张仁康议员

副主席: 陆劲光议员 (于下午3时10分出席)

委员: 王惠贞议员,JP (于下午2时50分出席)

(于下午3时56分离席)

李慧琼议员,JP (于下午2时52分出席)

萧亮声议员 (于下午2时54分出席)

刘伟荣议员,JP

彭晓明议员,JP

劳超杰议员 (于下午2时53分出席)

黄以谦议员

何显明议员,MH

莫嘉娴议员

杨永杰议员

杨振宇议员

潘国华议员

潘志文议员

任国栋议员 (于下午2时54分出席)

黄润昌议员 (于下午2时56分出席)

萧婉嫦议员,BBS,JP

李莲议员,MH

秘书: 容洁钰女士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行政主任(区议会)3

缺席者: 郑利明议员

吴奋金议员

左汇雄议员

吴宝强议员

列席者: 古洁仪女士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高级联络主任(专责事务)
谭李佩仪女士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高级行政主任(地区管理)
何恩明先生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一级行政主任(地区管理)
余文俊先生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一级行政主任(地区管理)(候任)
黄子龙先生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行政主任(地区管理)
邓敏华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总康乐事务经理(九龙)
陈玉意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九龙城区康乐事务经理
张翠华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九龙城区副康乐事务经理(分区支援)

方惠琼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九龙城区副康乐事务经理1
张国伟先生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高级经理(九龙西文化事务)
陈慧心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经理(九龙西)市场推广及地区活动
李凤仪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图书馆高级馆长(九龙城)

* * * * *

主席欢迎各位委员及部门代表出席会议，并特别欢迎新上任的康乐及文化事务署(下简称「康文署」)经理(九龙西)市场推广及地区活动陈慧心女士及候任九龙城民政事务处(下简称「民政处」)一级行政主任(地区管理)余文俊先生，陈女士接替已调任的何永基先生，而余先生则会接替即将调任的何恩明先生。他就何永基先生及何恩明先生过往对委员会作出的贡献表示谢意。此外，在进入议程前，他请委员留意，若稍后讨论的事项与其物业业权、职业或投资等个人利益有所冲突，委员务必在讨论议题前申报，以便主席考虑是否需要请有关委员于讨论或表决时避席。

通过上次会议记录

2. 第八次会议记录无须修订，获委员会一致通过。

2013-14年度康乐及文化事务署辖下康乐场地的小型改善工程 (文件第18/13号)

3. 康文署总康乐事务经理(九龙)邓敏华女士介绍文件。

华信街休憩处改善工程

4. 刘伟荣议员对华信街休憩处内一个发出臭味的沙井表示关注，并希望康文署能积极跟进及加以改善。此外，他认为若能够在现有的荫棚上加种植物美化，便不需要更换荫棚。

5. 康文署邓敏华女士表示，署方已联络清洁承办商加强该场地的清洁。除定期清洁工作外，承办商亦已安排特别清理渠道及隔沙井，并在适当地方喷洒灭蚊油。署方会在承办商进行清洁后密切监察情况，因应需要要求建筑署研究沙井改善工程。

6. 康文署九龙城区康乐事务经理陈玉意女士指出，现有荫棚因使用经年呈现老化，其设计亦未配合植物生长，在荫棚上加种植物必须更换荫棚。

7. 李莲议员及杨永杰议员均认为该场地靠近海边，设施容易受侵蚀导致生锈及老化，故他们支持更换荫棚。

8. 萧婉嫦议员查询建造荫棚的物料，并建议署方考虑采用不锈钢物料，以防生锈。此外，她询问新建的荫棚有否具备遮雨的功能。

9. 何显明议员关注荫棚上盖是否适合植物健康生长。

10. 康文署邓敏华女士回应表示，署方会与建筑署进一步研究荫棚的选料，以期采用合乎经济效益及合适的物料。现时署方在辖下的其他场地亦有设置建议的荫棚，植物亦能健康生长。

11. 主席指出，位于红磡湾街小园地的荫棚上亦有植物美化，就他观察所得，该些植物生长健康。

佛光街休憩处改善工程

12. 劳超杰议员感谢康文署跟进他提出在场地加设饮水机及长者健体设施的建议。他指出，香港铁路有限公司(下简称「港铁公司」)征用了区内不少休憩用地作工程用途，希望康文署能提早进行是项工程，令居民可尽快享用设施。

13. 康文署陈玉意女士表示，署方会向建筑署反映委员的意见，以期尽早开展工程。

更换土瓜湾体育馆篮球架升降系统工程及更换土瓜湾体育馆主场中央分隔网工程

14. 李莲议员表示基于安全考虑，她支持上述两项工程建议。

更换九龙仔运动场广播系统工程

15. 何显明议员促请康文署要求机电工程署使用最新型号的器材，并希望扬声器的声音可在不影响附近居民的情况下覆盖整个场地。

16. 莫嘉嫻议员希望署方能加入除光碟播放器以外的播放设备。

17. 康文署邓敏华女士表示，署方备悉委员的意见，并会与机电工程署联络，商讨采用最新型号器材的可行性，以提高场地的质素。由于现时的广播系统已使用超过 10 年，故有需要尽快更换，以应付设施使用者的需要。是次工程并不包括更换扬声器，若与扬声器一并更换，将需要时间研究。署方建议先更换广播系统，并计划稍后跟进更换音响系统的事宜。

18. 何显明议员不反对署方的建议，并希望康文署在进行更换广

播系统工程的同时能一并考虑提升音响系统。

19. 萧婉嫦议员认为署方应与时俱进，采用最新的设备供市民使用。

20. 康文署邓敏华女士指出，署方会跟进委员的意见，及尽快完成九龙仔运动场内外的广播及音响系统改善工程。

(会后备注：康文署已将委员的关注转达机电工程署。该署表示建议更换的器材是最新的型号，并且可供播放光碟及外置式记忆体(USB)。)

21. 委员会一致通过 5 项地区小型工程及拨款，详情如下：

<u>工程名称</u>	<u>预算费用</u>
华信街休憩处改善工程	4,999,000元
佛光街休憩处改善工程	3,003,000元
更换土瓜湾体育馆主场中央分隔网工程	780,000元
更换土瓜湾体育馆篮球架升降系统工程	500,000元
更换九龙仔运动场广播系统工程	210,000元

22. 由于华信街休憩处改善工程及佛光街休憩处改善工程超出委员会的批款上限，有关申请须再提交区议会审批。

(会后备注：上述拨款申请已于4月15日以传阅文件方式予区议会审批，并于4月22日获得通过。)

2013-14年度康乐及文化事务署辖下九龙城区公共图书馆小型改善工程（文件第19/13号）

23. 康文署图书馆高级馆长(九龙城)李凤仪女士介绍文件。

24. 莫嘉娴议员查询拟在九龙城公共图书馆加装的空气清新机的有效范围是否能涵盖整个图书馆。

25. 任国栋议员表示，他早前曾就公共图书馆的空调系统及空气质素向署方提出意见。他垂询除现时拟加装改善空气质素设备的九龙城公共图书馆外，区内其他的公共图书馆是否已有合适的设备以确保室内空气质素良好。

26. 康文署李凤仪女士综合回应如下：

- (一) 根据机电工程署的资料,拟在九龙城公共图书馆加装的空气清新机能有效地进一步改善全馆的空气质素;
- (二) 署方早前已获文娱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下简称「文康地管会」)批款为九龙公共图书馆及土瓜湾公共图书馆进行改善空气质素的工程,而有关工程已经完成;
- (三) 署方自去年加入「办公室及公众场所室内空气质素检定计划」,定期由专业检测师为公共图书馆进行检测室内空气质素水平。现时九龙公共图书馆、土瓜湾公共图书馆及红磡公共图书馆均已完成检测并获得良好级别的检定证书;及
- (四) 机电工程署会继续为署方辖下图书馆的空调系统进行检测和维修保养,及在有需要时提出改善工程的建议。康文署会按需要向文康地管会申请拨款进行改善空气质素的工程。

27. 委员会一致通过 3 项地区小型工程及拨款,详情如下:

<u>工程名称</u>	<u>预算费用</u>
九龙城公共图书馆更换风柜机发热器	230,000元
红磡公共图书馆改善鲜风系统及通风喉管系统	110,000元
九龙城公共图书馆加装空气清新机	70,000元

跟进红磡海滨花园及大环山公园增加设施(文件第20/13号)

28. 刘伟荣议员介绍文件。他指出,康文署早前曾就尖沙咀海滨花园(延伸部分)及红磡海滨花园的工程发展范围咨询文康地管会,他向康文署查询何时会就有关工程的大纲设计咨询区议会。此外,他垂询有关于大环山公园内设置饮水机的工程进度。

29. 主席请委员参阅由康文署提交的书面回应。

30. 康文署邓敏华女士综合回应如下:

- (一) 有关红磡海滨休憩用地工程计划(即尖沙咀海滨花园(延伸部分)、红磡海滨花园及建湾街休憩用地工程计划)的可行性研究已经完成。若一切顺利,署方将适时展开设计工作。待工程计划的大纲设计完成后,署方会咨询

区议会的意见；及

- (二) 建筑署已完成在大环山公园内设置饮水机的技术研究，有关工程已列入建筑署的小型工程项目，工程预计可于本年5月展开，并在4个月内完成。署方会继续积极跟进，以期尽快展开工程。

关注区议会告示板（文件第21/13号）

31. 文件由彭晓明议员及郑利明议员提交，并由彭晓明议员代表介绍文件。他表示接获何文田区居民反映，区内的区议会告示板上张贴的内容欠缺新意，除区议会架构图外并未有张贴其他资讯。此外，部分告示板上的区议会标志经已褪色，而部分透明胶门亦有污渍或已被刮损，导致难以看见张贴的内容。委员垂询有关区议会告示板的清洁及保养时间表、张贴内容的准则、区议会架构图的张贴有效期、以及是否允许区议员提供告示板的张贴内容。

32. 杨永杰议员查询能否在区议会告示板张贴康文署活动的宣传海报，令告示板内容更丰富，发挥更大的宣传效用。此外，他认为若告示板有污垢或褪色，会影响区议会形象。

33. 陆劲光议员查询民政事务总署有否关于运用区议会告示板的指引。

34. 黄以谦议员询问可否在区议会告示板张贴区议员办事处举办的活动宣传海报。

35. 就告示板的清洁及保养，民政处高级行政主任(地区管理)谭李佩仪女士综合回应如下：

- (一) 现时九龙城区议会在区内共有 29 块告示板，其中 2 块因受港铁工程影响而暂停使用；
- (二) 民政处每年均会招标聘请专业的清洁承办商每日为九龙城区议会的设施进行清扫，而合约订明清洁承办商须每日清洁九龙城区议会的告示板；
- (三) 处方会定期派员巡视九龙城区内的区议会告示板，以监察承办商的清洁工作。如发现有告示板的清洁状况未如理想，处方会通知并督促承办商进行清洁工作。处方亦会督促承办商小心清洁告示板，避免因用力过度而刮花胶门；
- (四) 除了日常的清洁工作外，处方的工程承办商亦会为区内

告示板进行3次清洁和保养的工作，当中包括以机器和适当的清洁剂清洁告示板的不锈钢部分和透明胶门。承办商同时会修复区议会告示板上有损毁或缺失的区议会标志或字句。预计新合约期内第1次的清洁和保养的工作将于本年4月下旬进行。处方已安排在新合约期内更换最少9块已老化或有损耗的告示板胶门；及

- (五) 如发现告示板有损毁的情况，处方会通知民政事务总署工程组进行维修，并通知警方告示板的损毁情况。

36. 就告示板的内容，民政处高级联络主任(专责事务)古洁仪女士综合回应如下：

- (一) 在告示板上张贴区议会架构图的目的，是能让市民认识本区区议员及获知各议员的联络资料。而个别区议员主办的活动，则可透过其议员办事处作为宣传渠道；
- (二) 由于第四届区议会的任期是由2012年至2015年，有关架构图的张贴有效期会直至任期完结为止。现时告示板上正展示两张分别呼吁市民登记做选民，以及提醒已搬屋的选民更改住址的海报；
- (三) 一般而言，区议会告示板会张贴与九龙城区议会或九龙城民政事务处有关的资讯，包括由九龙城区议会或九龙城民政事务处主办的社区参与活动(例如九龙城区庆祝香港回归15周年纪念联欢茶聚、国庆彩旗设计比赛等)的宣传海报，或日后处方迁往九龙城政府合署的搬迁启示等；及
- (四) 告示板亦会展示一些全港性的政府宣传品(例如选民登记活动、区议会 / 立法会选举、第四届全港运动会运动员选拔等宣传海报)。处方会就上述资讯的张贴有效期作记录，并适时更新。

要求改善高山公园设施（文件第22/13号）

37. 文件由杨永杰议员及李莲议员提交，并由杨永杰议员代表介绍。他表示康文署已在会前与他到高山道公园进行实地视察，研究增设长者健体设施的可行性，他就此向署方表示感谢。他亦欣悉署方将在公园加设荫棚及休憩平台。他理解高山道公园因要配合高山剧场新翼工程而需要围封部分地方，惟希望有关工程可尽早完成，并移除围板重新开放予居民作晨运及休憩用途。

38. 主席请委员参阅由康文署提交的书面回应。

39. 潘志文议员表示，他于上一届区议会曾建议康文署清拆部分在高山道公园内的石屎趺，并在原址加设长者健体设施；他亦于早前建议康文署拆除其余石屎趺以腾出更多休憩空间。他感谢康文署落实上述的建议，并提议署方研究巩固公园内的一幅斜坡，并将它改建为攀石墙。此外，他亦查询高山道公园的绿化比例，以及建议在高山剧场新翼工程完工后取消在公园内的泊车位，以增加休憩空间。

40. 康文署高级经理(九龙西文化事务)张国伟先生综合回应如下：

(一) 为兴建高山剧场新翼及于高山道公园兴建有盖行人自动梯及无障碍斜道，高山道公园部分地方需要临时围封；

(二) 现时行人自动梯及无障碍斜道的工程已接近完工，待工程完成及自动梯获得机电工程署发出准用证后，高山道公园内受影响的范围可望于本年4月底重新开放予公众使用；

(会后备注：无障碍斜道已于4月30日完工及开放予公众使用；而行人自动梯则有待机电工程署检测及发出准用证后亦会尽快开放使用。)

(三) 高山剧场新翼的建筑工程预期于本年9月底完成，承建商预计于本年10月开始移除工地外围的围板及分阶段重铺地面，现时被围封的范围可于10月起逐步重新开放给公众使用；

(四) 高山剧场新翼将设有绿化天台，并提供长椅及草地给公众作休憩用途；及

(五) 高山剧场新翼地库将设有停车场，待新翼启用后，现有位于高山道公园的泊车位将会停用，而有关地方会开放给公众作休憩用途。

41. 康文署邓敏华女士表示，署方会研究在现有空间内提高绿化比例的可行性，并曾就高山道公园设置攀石墙咨询建筑署。建筑署表示工程复杂，造价高昂，对建议有保留。康文署会继续与建筑署商讨建议，及研究在公园加设其他动态设施的可行性。

42. 莫嘉娴议员指出，九龙城区内的公园设施相对保守，她期望康文署能积极与建筑署研究在高山道公园增设攀石墙的可行性，提供更新颖的设施供居民使用。

43. 任国栋议员赞成增设攀石墙的建议，并提议康文署安排委员到高山道公园进行实地视察了解详细情况。

44. 主席同意任国栋议员的建议，并请康文署邀请建筑署一并出席实地视察。

(会后备注：委员已于5月3日到高山道公园进行实地视察。)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在九龙城区内举办的康乐体育活动及设施管理的汇报（文件第23/13号）

45. 康文署邓敏华女士介绍文件。

46. 委员会备悉上述文件，并一致通过把位于九龙城道及上乡道交界的花圃命名为「东九龙天桥休憩花园」，开放时间为每日上午7时至晚上11时。

47. 李莲议员查询东九龙天桥休憩花园的启用日期。

48. 康文署邓敏华女士表示场地预计可于4月中完工后开放给公众使用。

49. 主席指出休憩花园由港铁公司兴建，并建议康文署在港铁公司把场地移交给署方时通知委员出席有关的移交仪式。

(会后备注：秘书处已于4月17日致函委员邀请出席4月26日举行的移交仪式，休憩花园于移交予康文署后随即开放予市民使用。)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在九龙城区举办的地区免费文娱节目、地区文化艺术活动及文娱设施使用情况汇报（文件第24/13号）

50. 康文署张国伟先生介绍文件。

51. 陆劲光议员查询署方会否定期检讨各项活动的成效；他亦建议署方可在九龙寨城公园举办茶艺活动。

52. 莫嘉嫻议员表示，现时粤剧团体可优先租用高山剧场的剧院，而区内亦有不少团体希望租用高山剧场设施进行粤曲表演。她查询署方会否检讨高山剧场现有的租务安排，并建议署方可按比例分配租用时间给粤剧和粤曲团体。

53. 康文署张国伟先生表示，署方于每一场节目后均会就观众人数作出检讨，如观众人数未如理想，署方会循不同因素了解其原因，例如节目举办日期、节目类型、天气及演出质素等，并适时作出调整。

此外，署方一直有举办多元化活动，并对举办不同类型的活动持开放态度。另一方面，署方对区内不同团体对高山剧场设施的需求表示理解。高山剧场新翼预期可于2014年第四季启用，届时署方会因应新翼的启用一并检讨整个高山剧场设施的租务安排。署方在拟备新的安排后，会咨询文康地管会的意见。

54. 委员会备悉上述文件。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在九龙城区公共图书馆举办的推广活动暨使用概况及地区小型工程进度汇报（文件第25/13号）

55. 康文署李凤仪女士介绍文件。

56. 莫嘉娴议员表示，她曾在九龙城区以外的图书馆目睹有摆放儿童图书的书架塌下，有关的书架相信是以铁制造，她查询九龙城区内图书馆的儿童图书书架是否同样为铁架。她亦反映有部分书架上因摆放过多馆藏而导致读者难于取出图书。此外，她曾经因图书馆的电脑系统发生故障而需要在借书处排队轮候十多分钟，故垂询署方有否定期为电脑系统进行检查。

57. 康文署李凤仪女士回应指，图书馆内大部分的书架均以钢制造，有足够承托力。就有关意外事件，她表示会提醒各区的图书馆注意书架的安全，避免摆放过量书籍。至于电脑系统故障一事，署方已即时就有关情况进行检查和维修，而系统亦已回复稳定。

58. 委员会备悉上述文件。

其他事项

地区小型工程预留中央款项的建议

59. 民政处谭李佩仪女士表示，2013-14年度九龙城区地区小型工程的拨款为14,795,000元，金额与去年一样。她补充，2012-13年的地区小型工程拨款使用率为95.9%。一如以往，民政事务总署现建议在2013-14年度的整体拨款(即3亿4千万元)下，预留420万元作为中央款项，以进行紧急工程(例如在发生水浸的地点进行紧急疏浚或地区设施在意外中受到损毁须紧急维修等)，以及各区在年度内其他不可预计的现金流量需求或需要由总署统筹的跨区工作等，有关建议预留款项的金额与2012-13年度一样。她亦请委员备悉总署将预留2千万元统一支付顾问费及驻地盘员工的支出。

60. 潘志文议员查询如民政处在进行紧急工程前未能联络相关委员会主席或副主席以征得其同意，处方会如何处理有关的工程。

61. 民政处谭李佩仪女士回应指，处方在2012-13年度未有动用上

述的中央款项进行紧急工程。此外，本区的个别地区小型工程项目拨款亦可支付小额紧急维修工程的相关支出。

62. 委员会一致通过民政事务总署于2013-14年度预留420万元作为应急款项的安排，并备悉总署将预留2千万元统一支付顾问费及驻地盘员工的支出。

第四届全港运动会

63. 康文署陈玉意女士表示，九龙城区代表团授旗仪式已于3月17日于九龙仔运动场举行，九龙城区代表团及各项目领队于仪式上与一众运动员拍摄团体照，并由「路讯通」拍摄宣传片，由4月11日至14日期间于九龙巴士有限公司的车辆上播放。此外，第四届全港运动会开幕典礼将于4月27日举行，署方已把有关的请柬送交全体议员。

64. 主席请委员踊跃参加第四届全港运动会开幕典礼。

下次开会日期

65. 此外别无其他议事，主席于下午4时08分宣布会议结束，并通知各委员下次开会日期及时间为2013年5月16日(星期四)下午2时30分。

66. 本会议记录于2013年5月16日正式通过。

主席

秘书

九龙城区议会秘书处
2013年5月